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6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港股份	股票代码	0020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晓坚	李雪芳	
办公地址	江苏镇江新区大港通港路 1 号	江苏镇江新区大港通港路 1 号	
电话	0511—88901009	0511—88901009	
电子信箱	dggfwu@hotmail.com	lexuefang@sin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9,885,707.29	587,920,283.84	-2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0,188,101.92	-33,405,990.88	-52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6,102,816.41	-41,018,091.38	-42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958,362.28	-87,823,953.85	12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6	-5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6	-5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9%	-0.87%	-5.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04,168,124.15	7,220,946,887.40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73,705,163.69	3,292,771,615.00	-6.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0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89%	289,525,647		质押	142,000,000	
王刚	境内自然人	9.13%	52,994,584	39,745,938	质押	52,903,644	
					冻结	31,394,584 ¹	
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4,803,042				
镇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3,891,500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3,585,951				
镇江艾柯赛尔投资管理合伙（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2,608,414				
浙江九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九章幻方中证 500 量化进取 4 号私募基金	其他	0.42%	2,444,399				
高雅萍	境内自然人	0.37%	2,137,546		质押	1,208,178	
上海韬赛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2,067,844				
曾鹏	境内自然人	0.24%	1,37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镇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镇江艾柯赛尔投资管理合伙（有限合伙）为王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曾鹏参与了融资融券业务。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曾鹏共持有公司 1,373,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4%，全部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注：1 司法冻结股数中有 31,303,644 股处于质押冻结状态。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目标，以产业转型为出发点，积极寻求产业链的突破，完成了对科阳光电的收购，集成电路产业布局由原来的单一测试转向了封测一体化，实现了集成电路产业链的延伸。同时加快在手房地产项目的去化力度，加强市场的研究和分析，针对不同的产品采取不同的销售策略，加快资金回笼。

（一）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1,988.5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8.58%，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7,883.7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39%；营业总成本62,713.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2%，其中主营业务成本45,145.9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9.02%；营业利润-23,559.8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17.85%；利润总额-23,554.3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11.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018.8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29.19%。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730,416.81万元，较期初增长1.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07,370.52万元，较期初下降6.4%。

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亏损加大的主要因素：

1、子公司艾科半导体经营亏损较大。受中美贸易战持续、全球半导体市场出现下滑、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增速放缓及艾科半导体销售策略的延续及内部整合等众多因素的影响，报告期艾科半导体测试业务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了70.37%。而产能的扩张使得折旧及摊销成本上升，该部分固定成本占其营业总成本的比例达58.95%。报告期，艾科半导体营业总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14.88%。收入的下降与成本的上升使得艾科半导体毛利率大幅下滑，净利润亏损10,998.65万元。

2、财务费用增长较快。报告期，公司融资规模增加，融资成本上升，财务费用较大，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9,546.2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4.55%。

3、房地产销售毛利下降。报告期，面对镇江房地产市场的激烈竞争，公司积极应对，加强产品和市场情况分析，对部分房源进行了降价处理，以加快资金回笼，致使整体毛利下降。

（二）主要产业发展情况

1、房地产

2019年上半年，在中央强调“房住不炒”的大背景下，房地产整体政策基调未变。各相关部门从市场预警、货币管控及资金监管等方面构建房地产市场风险防范机制。各地政府及时跟进政策，因城施策，确保市场平稳运行。

2019 年上半年我国房地产市场呈现出销售下行、价格平稳、投资高增长等新特征。2019年上半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61,609亿元，同比增长10.9%，其中，住宅投资45,167亿元，同比增长15.8%，占房地产开发投资的比重为73.3%。商品房销售面积75,786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8%，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1.0%，办公楼销售面积下降10.0%，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面积下降12.3%。商品房销售额70,698亿元，同比增长5.6%。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长8.4%，办公楼销售额下降12.5%，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下降10.0%。（上述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

2019年上半年，在政策调控不减的环境下，镇江房地产政策虽然相对宽松，但开发商依然面临资金面趋紧，楼市下行的双重压力。尽管开发商加快推盘节奏，加大去化力度，但受需求提前释放、客户观望情绪浓厚及前期房屋竣工下降的影响，镇江房地产市场呈现供销增速双向回落态势。

2019年1-6月份镇江房地产开发和销售情况如下：

项 目	1-6月	同比± %
房地产开发投资(亿元)	200.13	-0.7
商品房施工面积(万平方米)	2835.42	-5.6
# 住宅	2174.27	-4.8
商品房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182.57	-37.7
# 住宅	113.18	-46.4
商品房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251.21	-3.1
# 住宅	232.25	-4.0
商品房销售额(亿元)	246.53	1.5
# 住宅	225.00	0.3
商品房待售面积(万平方米)	337.60	8.0
# 住宅	193.98	8.9
商品房去化周期(月)	11	-

上述数据来源于镇江市统计局。

报告期，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加强市场和产品分析，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加大营销力度，针对产品的特点及市场情况，采取不同的销售策略，加大在手产品的去化力度，实现资金回笼。报告期，公司房地产实现销售收入12,949.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5.05%，但毛利有所下降，主要是随着众多品牌房企进驻大港片区，大港片区市场竞争加剧，为了加快资金回笼，对处于大港片区的南湖庄园项目部分房源进行了降价销售，影响了公司整体毛利。

2、集成电路

2019年上半年，在中美贸易战、全球半导体市场下滑的影响下，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增速放缓，尤其是第一季度，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增速大幅下降。根据SIA数据显示，2019年第一季度全球半导体市场同比下降了5.5%。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19年第一季度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1,274亿元，同比增长10.5%，增速同比下降了10.2个百分点，环比下降了10.3个百分点。其中：设计业同比增长16.3%，销售额为458.8亿元；制造业同比增长10.2%，销售额为392.2亿元；封测业增速下降幅度最大，增速环比下降了11个百分点，同比增长5.1%，销售额423亿元。根据海关统计，2019年1-3月中国进口集成电路864.6亿块，同比下降10.7%；进口金额649.8亿美元，同比下降7.7%。出口集成电路459.7亿块，同比下降9.5%；出口金额218.77亿美元，同比增长19%。

报告期，公司集成电路产业主要以全资子公司艾科半导体集成电路测试服务为主。受中美贸易战、集成电路产业增速下滑及春节放假等因素及艾科半导体销售策略、内部整合等影响，艾科半导体报告期业务订单大幅下滑。报告期，艾科半导体实现营业总收入5,116.27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2,993.2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2%，主要是海外测试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了6,576.17万元，下降了98%；国内第一大客户展讯

订单也较上年同期下降了83%。而艾科半导体由于产能扩张较快，资产规模较大，折旧及摊销成本较高。报告期，艾科半导体折旧及摊销成本7,961.3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28%，占其营业总成本的比例达58.95%。报告期，艾科半导体净利润亏损10,998.65万元。

报告期，公司以集成电路测试为基础，积极寻求产业突破。2019年5月完成了对科阳光电65.5831%股权的收购，切入晶圆级封装行业，与艾科半导体测试业务形成产业链发展，增强客户粘性。自2019年6月起，科阳光电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科阳光电股权收购完成后，为了加快艾科半导体与科阳光电在资源、业务和技术等方面的融合，公司对艾科半导体的经营团队进行了调整，由科阳光电总经理兼任艾科半导体总经理，引入新的技术高管，增强技术创新。新管理层的组建将为艾科半导体团队注入新的动力，管理人员的缩减与共用，客户、供应商资源的联动，精益生产理念的共享，将促进两家公司协同发展，提升公司集成电路产业在公司整体产业中的主导地位。

3、园区服务

报告期，公司园区服务产业整体营收规模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园区服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5.72%，但整体毛利率有所下滑，较上年同期下降了13%左右，主要是贸易规模较上年同期增长了50%以上，该部分收入占园区服务收入的比重较高，达86%，而贸易综合毛利较上年同期下降，影响了整体毛利率。

（三）下半年工作思路

2019年7月-8月，公司完成了董事会人员和经营层的调整，新经营团队组建后，进一步明确经营的核心，以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为导向，多维探索。

1、产业发展方面

集成电路产业：加快内部资源整合，实现产业联动，充分发挥封测业务的协同效应。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尤其是重要客户的沟通，共同应对贸易摩擦可能带来的风险。紧跟市场需求变化，及时把握新的市场机会，加快科阳光电新产品和新技术的推广，尽早实现量产，快速占有市场，夯实现有产业基础。综合业务和市场发展的需要，做好调研和论证，加大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进一步优化集成电路产业布局，提升集成电路产业在公司产业中的主导地位。

房地产业：密切关注镇江房地产市场的动态，针对在手的产品，拟定去化方案并加以完善，积极寻求合作，加快在手项目去化进度，尽快回笼资金。

园区服务产业：充分利用新区政府资源，及时做好客户的对接和跟踪，紧跟客户需求，寻求服务契机，扩大服务范畴。强化园区服务各平台的联动，构建联动机制，增强联动实效，提升园区服务的整体效益。

公司将积极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探索产业间的联动发展，寻求合作契机，适时通过投资、收购、资产置换、出售资产和股权等多种方式，盘活资产，逐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聚焦主业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2、内部管理方面

（1）梳理公司的管理架构和管理制度，理清管理思路，不断调整和优化经营管理体制，建立授权管理体系，明确管理权限和责任。

（2）建立、健全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探索多层次绩效薪酬体系，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员工的积极性。

（3）梳理各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召开专题会议，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落实责任。结合实际情况，借鉴市场做法，认真研究，采取以物抵账、出售债权、多方磨账、风险代理等多种手段加快应收账款的清收。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的管理制度，做好日常控制和管理的工作，建立应收账款的跟踪机制，了解客户的资金状况，确保资金的安全。

（4）加快人才队伍建设，尤其是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以适应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的需要。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及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第七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1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企业遵照执行。	第七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2

注1：2017年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2019年1月1日起本公实行新金融准则，根据财政部财会[2018]15号通知的要求，财务报表格式将做以下调整：资产负债表新增与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同时删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项目。利润表新增与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的“信用减值损失”、“净敞口套期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以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项目在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删除与原金融工具准则有关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以及“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注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变动如下：1、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2、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3、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新增“专项储备”项目，反映高危行业企业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根据“专项储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4、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5、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6、根据资产负债表的变化，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专项储备”项目。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财务报表格式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半年度的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公司对年初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修订后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对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产生影响。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将调整计入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2019年1月1日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39,349,474.19	应收票据	31,550,802.85
		应收账款	1,207,798,671.3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39,365,617.85	应付票据	359,082,773.75
		应付账款	580,282,844.10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4月15日和2019年5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收购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65.5831%股权的议案》。在经国资相关部门备案后，2019年5月，公司与嘉兴芯创智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了江苏科力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半导体”），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9,500万元，占科力半导体注册资本的95%。科力半导体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自2019年5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19年5月13日，科力半导体与科阳光电股东硕贝德、周芝福、惠州东宏升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金奶、周如勇、惠州智通津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关于转让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65.5831%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和《关于转让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65.5831%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第1047号）中科阳光电截止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评估值273,367,800元为依据，确定科阳光电65.5831%股权交易价格为179,283,078元。2019年5月16日科力半导体支付了交易对价的51%，即人民币9,143万元。2019年5月31日，科阳光电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苏州市相城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科阳光电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自2019年6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